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 2026-029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近期，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税务机关的要求对涉税事项进行了自查。经自查发现，公司需补缴增值税款11,280,310.96元，滞纳金4,901,321.42元，合计16,181,632.38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已按要求全部缴纳完毕，本次补缴税款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2026年当期损益，对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补缴税款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五日